



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家長通告

敬啟者：

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由教育局成立，目的是資助財政上有需要的學生，讓其可以較全面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。本校實際獲得的撥款，乃按本校中一至中六級符合領取「學生資助處」全額資助或正在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的學生人數分發。本校也會彈性酌情資助其他有財政需要而不屬於上述情況的學生，讓他們有機會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。

符合條件之同學在參加活動前，可於學校內聯網下載課外活動表格 AO-12【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】申請表，或於校務處索取表格，填妥後交由家長及負責老師簽署。有關詳情請留意各項活動通告。

本校現需收集同學的資格申報資料(*必須簽妥)，煩請 貴家長在9月12日(星期五)或之前於「eClass Parent App」簽妥回條及資格申報表。倘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向黎靜妍老師查詢(☎2505 5511)。

此致
貴家長

文理書院(香港)校長



歐陽昇良謹啟
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



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 貴校有關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事宜」，並已簽妥資格申報表。

此覆
文理書院(香港)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二零二五年九月 ____ 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請家長在9月12日(星期五)或之前於「eClass Parent App」簽妥回條及資格申報表。

【負責老師：黎靜妍老師】

**【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】 資格申報表**

以下資料會供本校作日後審批基金申請之用，並作統計及預算的參照。家長將來可因應需要，決定會否就參加的活動申請本基金。

【注意：不論是否申請上述津貼，均須交回本申請表。倘未能遞交本表，或會延誤日後申請的審批，甚至申請失敗。】

學生姓名	中文：
	英文(姓氏先行)：
班別：	學號：
以下為 貴子弟家庭狀況(請以✓表示)：	
☐	家庭經濟狀況良好， <u>不需申請</u> 基金資助。
☐	現正接受社會福利署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(綜援) (請提供證明文件副本)
☐	現正領取學生資助 <u>全費</u> 津貼 (車船/ 書簿) *
☐	現正領取學生資助 <u>半費</u> 津貼 (車船/ 書簿) *
☐	其他狀況： (如*失業/開工不足/照顧多名在學子女/家庭成員為長期病患者)
家長姓名	
家長聯絡電話	住宅： 手提：
家長簽署	